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三次会议文件（27）

## 关于 2023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的报告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安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夏锡宝

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3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

### 一、预算调整的原则和依据

今年以来，全市各级财政部门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要求，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落实落细中省各项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全力兜牢“三保”底线，确保中省及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资金需要。依据《预算法》及其有关规定，结合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力状况及全市重点工作增支需求，本着收支平衡、保障重点的原则，编制 2023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 二、预算调整具体内容

####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1. 收入预算调整**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46.65 亿元调整为 54.04 亿元。其中：新增中省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46 亿元，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38 亿元（年初预算 7.82 亿元，实际转贷 9.2 亿元，本次新增 1.38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策调整 3 亿元（年初盘活“十四运”资产经营权收入 3 亿元，本次调整预算按照中省要求由年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入资金 0.16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和积极向上争取新增财力等其他资金 1.39 亿元，以上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7.39 亿元。（详见附表一）

## **2. 支出预算调整**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46.65 亿元调整为 54.04 亿元。其中：中省转移支付补助安排支出 1.46 亿元，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对应安排的支出 1.38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策调整对应安排的支出 3 亿元，调入资金安排的支出 0.16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和积极争取新增财力安排支出 1.39 亿元，以上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39 亿元。（详见附表二）

本次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 **1. 收入预算调整**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8.4 亿元调整为 10.45 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污水处理费收入新增 0.1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新增 0.31 亿元，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63 亿元，上述因素收入调增 2.05 亿元。（详见附表三）

## **2. 支出预算调整**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8.4 亿元调整为 10.45 亿元。其中：调增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1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新增对应安排汉滨区长春中学建设投入 0.31 亿元，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专项政府债券对应安排的支出 1.63 亿元（秦巴区域职教实训基地<一期>项目 7000 万元；安康市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建设项目 7000 万元；西安至安康高速铁路资本金 2268 万元），上述因素支出调增 2.05 亿元。（详见附表四）

本次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详见附表五）**

#### **1. 收入预算调整**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3.55 亿元调整为 0.55 亿元。主要是年初盘活资产收入按中省统一要求，应纳入一般公共预算非税收入管理，对应调减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亿元。

#### **2. 支出预算调整**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3.55 亿元调整为 0.55 亿元。主要是调减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应安排的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3 亿元。

本次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四）社保基金预算的调整需上级统一安排部署，暂不纳入本次预算调整。

#### （五）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受盘活存量资产收入调整及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影响，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由年初的 32.5 亿元调整为 35 亿元，调增 2.5 亿元。按照中省预算管理改革要求，2023 年中省转移支付要以实际到位数编制年初预算，对全市的年初预算支出编制影响较大，根据市县当前预算执行情况及中省转移支付实际到位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由年初的 300.88 亿元调整为 360 亿元，调增 59.12 亿元。后期，调整预算规模将根据争取中省转移支付到位情况同步作调整。

### 三、重点工作及措施

全市财政工作进入四季度冲刺及收官的重要阶段，我们将紧紧围绕上述预算安排和全年目标任务，认真落实中省和市委各项工作部署，努力完成好年度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收支管理，全面完成财政收支目标。紧盯收入目标，切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积极谋划土地收入，盘活土地市场，督促土地出让金收入及时入库。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盘

活闲置国有资产，提高国有资产收益。严格资金使用管理规定，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支持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等工作，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抓好政策落实，全力支持经济稳增长。顶格执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推动系列助企纾困措施落地见效。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稳增长政策举措，全力筹措资金，保障各项措施落实落细。紧盯中省政策，加强衔接汇报，及时跟踪掌握政策动态，争取更多的项目资金支持。支持重点产业链建设，加大对中小企业帮扶力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兜牢“三保”底线，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加强县（市、区）财政运行监测，强化库款调度保障，最大程度下沉财力，切实加强“三保”保障，确保全市不发生“三保”风险。

（四）强化底线思维，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压紧压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责任链条，坚决遏制债务增量，稳妥有序化解债务存量，确保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加强专项债券评审及债券资金管理工作，高质量推送专项债券项目，最大限度的争取专项债券额度。积极争取外债资金，更好发挥外债资金支持经济发展、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五）突出民生导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在80%以上。一是加大教育投入，全面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

支持“秦创原”建设，落实好科技创新激励政策。支持做好就业、医疗、养老等工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用好就业资金。二是支持公立医院改革，持续做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后经费保障等工作。落实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三是落实“三农”政策和“四个不摘”政策要求，足额落实本级财政配套资金。加大生态环保投入，支持秦岭、汉江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六）深化改革创新，扎实推进财政管理改革。一是按照中省部署要求，积极出台市县收入划分意见及相关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方案，稳步推进市县财政体制改革工作。二是持续深化公共资产管理改革，加快推进资产预算一体化建设。围绕资产“全口径”管理，积极探索盘活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管理新方法、新路径。三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持续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完善推广政府采购“电子商城”，提高政府采购便捷度。四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扩面拓围，做好绩效监控工作，全面提升我市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3年财政工作任务更加艰巨、责任更加重大，我们有决心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市人大各项决议，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开拓创新，真抓实干，锐意进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以服务发展、服务改革、服务民生为己任，知难行难、克难攻难，全力完成全年既

定目标任务，推动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为聚力建设幸福安康提供更加有力的保障！

- 附件：
1.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3.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4. 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5. 2023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 附表一

##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b>一、税收收入</b>	<b>76,000</b>	<b>-575</b>	<b>75,425</b>	
增值税	31,000	2,000	33,000	
企业所得税	7,500	500	8,000	
个人所得税	3,200	-700	2,500	
资源税	2,500	-100	2,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0	-1,800	8,200	
房产税	2,300	300	2,600	
印花税	700		7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50		1,750	
土地增值税	2,600	-600	2,000	
车船税	1,200		1,200	
耕地占用税	140	-135	5	
契税	13,000		13,000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100	-30	70	
其他税收收入	10	-10		
<b>二、非税收入</b>	<b>29,000</b>	<b>30,575</b>	<b>59,575</b>	
专项收入	5,800	-225	5,57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100	-1,800	4,300	
罚没收入	11,800	600	12,4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0	-6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100	30,900	35,000	
捐赠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00	1,300	2,300	
其他收入	140	-140		
<b>收 入 合 计</b>	<b>105,000</b>	<b>30,000</b>	<b>135,000</b>	
<b>新增地方政府债券</b>	<b>78,200</b>	<b>13,800</b>	<b>92,000</b>	
<b>转移性收入</b>	<b>283,345</b>	<b>14,650</b>	<b>297,995</b>	
<b>上级补助收入</b>	<b>253,345</b>	<b>14,650</b>	<b>267,995</b>	
返还性收入	19,877		19,87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3,468	14,650	198,118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0,000		50,000	
<b>下级上解收入</b>	<b>30,000</b>		<b>30,000</b>	
专项上解收入	30,000		30,000	
<b>动用上年净结余</b>				
<b>调入资金</b>		<b>1,600</b>	<b>1,600</b>	
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600	1,600	
<b>其他资金</b>		<b>13,871</b>	<b>13,871</b>	
<b>收 入 总 计</b>	<b>466,545</b>	<b>73,921</b>	<b>540,466</b>	



## 附表二

##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0	1,790	41,790	
二、国防支出	300		3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65,000	2,320	67,320	
四、教育支出	45,000	4,528	49,528	
五、科学技术支出	1,500	260	1,76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20,130	30,13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0	11,720	50,72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1,560	31,560	
九、节能环保支出	8,000	165	8,165	
十、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14,602	64,602	
十一、农林水支出	25,000	310	25,31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50,000	2,490	52,49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00	12,500	14,1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45	1,145	
十五、金融支出	100	10	11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0	350	6,35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4,000		14,00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0	15	2,01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000		7,000	
二十一、预备费	10,000		10,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1,000	30	31,030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2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3,800		13,800	
<b>市本级支出</b>	<b>450,500</b>	<b>72,925</b>	<b>523,425</b>	
市对下税收返还支出				
市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市对中省上解支出	16,045	996	17,041	
<b>支出总计</b>	<b>466,545</b>	<b>73,921</b>	<b>540,466</b>	

## 附表三

##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一、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二、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57,500	3,130	60,630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0		2,500	
六、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400		400	
七、彩票公益金收入	3,600		3,600	
八、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九、污水处理费收入		1,100	1,100	
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收入合计	64,000	4,230	68,230	
上年结转	20,000		20,000	
新增专项债券		16,268	16,268	
收入总计	84,000	20,498	104,498	

## 附表四

##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	备注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80,000	1,100	81,1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100	1,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		80,000	
四、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五、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六、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八、其他支出	4,000	16,268	20,268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268	16,26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00		4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600		3,600	
支出合计	84,000	17,368	101,368	
转移性支出		3,130	3,130	汉滨区长春中学 市级配套资金
支出总计	84,000	20,498	104,498	

## 附表五

##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b>收 入</b>			
一、利润收入	500		50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000	-30,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30,500</b>	<b>-30,000</b>	<b>500</b>
<b>转移性收入</b>	<b>5,000</b>		<b>5,000</b>
补助收入			
上年结转	5,000		5,000
<b>收入总计</b>	<b>35,500</b>	<b>-30,000</b>	<b>5,500</b>
<b>支 出</b>			
<b>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b>	<b>30,000</b>	<b>-30,000</b>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30,000	-30,000	
<b>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b>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b>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b>	<b>5,500</b>		<b>5,500</b>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5,500		5,500
<b>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b>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支出合计</b>	<b>35,500</b>	<b>-30,000</b>	<b>5,500</b>
<b>转移性支出</b>			
结转下年			
<b>支出总计</b>	<b>35,500</b>	<b>-30,000</b>	<b>5,500</b>